

# 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苏财院委〔2019〕73号

## 关于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 联谊交友、谈心交流工作制度的实施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中共中央办公厅转发〈中共中央统战部、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中办〔2016〕27号）和《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转发〈省委统战部、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统一战线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办〔2017〕53号）、省委统战部印发的《关于完善省委统战部同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谈心交流制度的实施意见》（苏委统〔2019〕38号）等文件精神，更好地加强校、院两级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的沟通、交流和了解，进一步调动学校党外代表人士的积极性，促进学校建设与发展，推进我校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谈心交流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建

设，现就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谈心交流工作制度提出如下实施办法：

## 一、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着力加强我校党员领导干部与党外知识分子的联谊交友、沟通交流，宣传方针政策、加强政治引领，了解思想动态、听取意见建议，解决实际困难、广泛凝聚人心，引导党外知识分子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不断增强“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与党同心同德、同心同向、同心同行；引导他们为加快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凝聚智慧和力量。

## 二、工作范围

1. 参加联谊交友的范围为学校党委委员以及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委员。

### 2. 联谊交友对象

（1）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具有统战身份的省、市政府参事。

（2）担任民主党派市委委员以上职务和学校各民主党派、各统战团体负责人。

（3）党外人士中的教授、副教授、博士、学科带头人。

(4) 担任校、中层领导职务的党外人士，被列为重点培养对象的党外中青年代表人士。

(5) 与我党长期合作的已经离、退休的老一代党外代表人士。

(6) 本单位需要联谊的其他党外代表人士。

### 三、基本原则

**1. 坚持政治立场，把握政治方向。**坚持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把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作为联谊交友、谈心交流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增强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引导他们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筑牢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2. 坚持平等沟通，注重实质内容。**发扬民主作风，体现民主协商精神，与党外代表人士坦诚相见、平等相待，鼓励他们围绕统一战线巩固壮大、事关学校以及本部门教学科研和事业发展等问题以及共同关心的话题深入交流思想，讲真话、建诤言、出实招。在思想碰撞中深化认识、增进共识、凝聚力量，在互动交流中化解疑虑、理顺情绪、坚定信心。同党外人士联系交往，要善于听取不同意见，听得进逆耳之言，容得下直言批评。

**3. 坚持求同存异，积极教育引导。**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基本方针，把握正确处理一致性和多样性关系，在坚守政治底线的前提下画出最大同心圆。对学术问题，倡导百家争鸣，积极加以引导；对涉及经济发展等思想认

识问题，允许交流探讨，扩大改革共识；对政治问题，坚持底线原则，严格加以约束，开展严肃批评。

**4. 坚持关心照顾，努力排忧解难。**按照“照顾同盟者利益”的原则，关心党外代表人士的思想政治进步，支持他们干事创业，注重了解他们工作生活中面临的困难，把解决思想困惑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在关心关怀中加强思想政治引导。

#### **四、联谊谈心重点和方式**

1. 通报有关情况。积极宣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传达通报学校党委和行政方面的重要决策部署、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

2. 听取意见和建议。深入了解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情况，对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认识与评价，对推进统战工作的思考和看法等。认真听取联系对象对学校建设、发展和改革重大事项及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3. 加强思想引导。引导他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帮助他们统一思想、凝聚共识，鼓励建功立业新时代。及时了解和掌握联系对象的思想情况，引导全面客观看待问题，辩证分析，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戒之以法，做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

4. 帮助解决困难。关心联系对象的工作、学习和生活情况，帮助反映合理诉求，维护合法权益，协助解决工作生活中实际困难，对应该解决但暂时解决不了的问题，做好说明和解释工作。

5. 积极搭建联谊谈心平台，通过专题谈心、临时约谈、日常谈话、走访慰问等形式，加强沟通交流，联络感情，增进友谊。

## **五、主要措施**

**1. 明确联谊交友名单。**校党委委员与统战代表人士联谊名单由统战部提出，提交党委确定。每名校党委委员一般联系 1 名党外代表人士。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委员与党外代表人士联系名单，由各党总支负责确定落实，并及时报党委统战部备案。每名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委员一般应联系 1-3 名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名单每学年可视党员领导干部、党外人士变化情况由党委统战部、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做适当调整，以保持工作的连续性。根据我校实际情况，校党委委员重点联系省、市、区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以及校级民主党派、知联会等统战团体负责人；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的党员领导干部原则上与本部门党外人士交友联谊。

**2. 坚持定期联谊谈心制度。**学校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主动与党外人士保持经常性联系，每学期与联系对象主动联系、谈心至少 1 次，对于党外人士约请谈话，应尽量满足。每年度统战部长要约谈 5 名党外代表人士，分管副部长约谈 10 名。鼓励他们发

挥自身优势，在教学科研上出成绩、在校企合作上作贡献；帮助解决实际困难，使他们感受到党的关怀与温暖，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

**3. 建立联谊谈心考核制度。**把党员领导干部联谊交友、谈心交流的情况列入校两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发言内容，列入领导干部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年终述职内容。党外代表人士在关键时刻和重大事件上的表现，也将作为检验党员领导干部联谊交友成效的重要标准。

**4. 建立交友信息反馈制度。**党员领导干部要对联谊交友、谈心交流情况进行记载。对联系对象的重要思想动态及所反映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校党委委员要及时向学校党委主要领导汇报；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委员要及时向学校统战部反映，由统战部汇总后向学校党委汇报。

**5. 严守工作纪律。**强化政治意识，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握联谊谈话分寸，注意内外有别。要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和统战工作各项纪律，不在联谊交友中谋取个人私利。邀请敏感对象或谈论敏感话题时，要严格控制知悉范围，按规定做好保密工作。

**6.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校党委统战部负责解释。**

附件 1：校党委委员联系党外代表人士名单

附件 2：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谈心记录表

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9 年 10 月 24 日

---

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9 年 10 月 24 日印发

---

## 附件 1

### 校党委委员联系党外代表人士名单

校领导	职 务	党外代表人士	担任政治职务
韩香云	党委书记	王 丹	民进财院支部副主委，副校长
		庄小将	民进财院支部主委
程淮中	党委副书记，校长	张黎影	民革淮安市第七届市委委员；淮安市第四届政协委员；淮安市第五届政协常委；淮安市第六、七届人大常委；原市民革妇委会副主任、市直一支支部副主委
嵇芹珍	党委副书记	郁士宽	民革淮安市委监委会副主任、高教综合支部主委，淮安市第七届、八届政协委员
杜 萍	党委委员，副校长	徐 军	九三学社财院支社主委，五、六、七届淮安政协委员
王传荣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邵伯进	校知联会会长，无党派人士
梁 枫	党委委员，副校长	徐建高	知联会会员，清江浦区人大代表
鲍建青	党委委员，组织部长	杨秀梅	淮安市第七、八届政协委员，原民进财院支部主委
邹 瑄	党委委员，统战部长、宣传部长	吴 军	民盟财院支部主委，淮安市第六、八届政协委员
郭德怀	党委委员，会计学院党总支书记	颜永廷	民建财院支部主委，淮安市第八届政协委员



附件 2

## 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 领导干部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谈心记录表

记 录 时 间

年    月    日

领导干部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谊对象 姓名	所在部 门	职务	职称	党派职 务	社会 兼职	联系方 式
联 谊 谈 心 时 间			联 谊 谈 心 形 式			
联 谊 谈 心 地 点						

联谊 谈心 内容	
联谊 谈心 效果	

说明：一个联系对象每学期至少填写一次记录表，学期末交统战部整理备案。内容多可另附纸。